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文件

肃政发〔2021〕15号

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关于解除海龙同志聘任职务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政府（省市驻肃）各部门、单位:

经县政府研究决定，解聘:

海龙同志白银蒙古族乡社会文化服务中心主任职务

请按有关程序办理。

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1年7月15日

抄送：县委，人大，政协，纪委监委，人武部，法院，检察院，马管会，县委各部门。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。

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1 年 7 月 15 日印发